

罗田正茂绿色建材有限公司白莲河石垅寨矿区尾矿资源综合利用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2月25日，罗田正茂绿色建材有限公司根据《罗田正茂绿色建材有限公司白莲河石垅寨矿区尾矿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同时邀请2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具体名单附后）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湖北省黄冈市白莲河示范区大坳冲村二组，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生产车间1栋及相关配套辅助设施，项目建成后机制砂生产线年产150万吨、碎石生产线年产450万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8月，罗田正茂绿色建材有限公司委托中城国创（武汉）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白莲河石垅寨矿区尾矿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9月1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以黄环罗函[2022]27号文批复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3月，项目开工建设；2023年11月，项目工程投入试生产；现开展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企业已申领排污许可证，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44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155万元，占总投资的1.08%。

（四）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为生产车间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实，项目主要变动情况为：

- （1）项目平面布置发生局部调整，增加建设办公楼；
- （2）破碎、筛分废气排气筒（DA001、DA002）高度均由15m变为18m；
- （3）三级循环沉淀池容积由3200m³变为4500m³。

根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变化。没有出现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以纳入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洗砂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初期雨水。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pH、COD、BOD₅、SS、NH₃-N、TN、TP，生产废水（洗砂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初期雨水主要污染物为 SS。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生产废水（洗砂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初期雨水经厂区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二）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装卸粉尘、给料粉尘、破碎筛分粉尘、制砂粉尘、堆场扬尘、运输粉尘。运营期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装卸粉尘通过采取地面硬化、及时清扫、喷淋洒水、堆场密闭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给料粉尘通过采取车间密闭、喷雾降尘措施后无组织排放；破碎筛分粉尘通过采取全封闭式设备、经集气管道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8m 高 DA001、DA002 排气筒排放；制砂粉尘通过采取喷雾降尘、车间密闭、制砂线制砂机密闭、筛分湿法作业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堆场扬尘通过采取地面硬化、及时清扫、喷淋洒水、堆场密闭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运输粉尘通过采取地面硬化、洒水降尘、进出洗车槽冲洗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给料机、破碎机、振动筛、洗砂机等设备噪声。已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废土杂、覆膜布袋除尘器收尘、沉淀池石泥）和危险废物（废油桶、废润滑油、一体化设施产生的污泥）。

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中废土杂经收集后定期交由相关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中覆膜布袋除尘器收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中沉淀池石泥经收集后外售给相关建材厂作为原料使

用；危险废物（废油桶、废润滑油、一体化设施产生的污泥）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周边均已进行绿化。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项目废水不外排。

2.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中废土杂经收集后定期交由相关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中覆膜布袋除尘器收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中沉淀池石泥经收集后外售给相关建材厂作为原料使用；危险废物（废油桶、废润滑油、一体化设施产生的污泥）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不会对外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涉及的总量控制因子为颗粒物，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表明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满足总量控制指标。

五、验收结论

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三废”排放基本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竣工验收程序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根据验收组意见，在完成存在问题及整改要求后，罗田正茂绿色建材有限公司白莲河石垅寨矿区尾矿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基本合格。补充、完善企业存在的问题及验收监测

报告表，并按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要求予以公示。

六、存在问题及整改要求

1. 建设单位环保设施完善意见

(1) 进一步完善厂区环境管理制度建设。

2. 验收监测报告表修改完善意见

(1) 进一步说明环评批复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

七、验收人员信息（见验收工作组名单）

罗田正茂绿色建材有限公司白莲河石垅寨矿区尾矿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组

2023年12月25日

罗田正茂绿色建材有限公司白莲河石垅寨矿区尾矿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序号	组成部门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1	编制单位	罗田正茂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总经理	19507236666	易志超
2	专业技术专家	武汉中地格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037106161	阮光
3		武汉智汇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5972094726	阮博